

阳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阳人社函〔2026〕97号

阳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对阳泉市政协十四届五次会议 第0199号提案的答复

史振慧委员：

您好，您提出的《构建养老服务多部门联合管理体系的建议》已收悉，经研究，现答复如下：

今年以来，按照市委市政府关于加强养老服务重点工作部署要求，市人社局联合市民政局、市卫健委、市医保局等部门，大力推动我市养老服务机构人才队伍建设，加强养老护理员职业道德和专业技能培训，推行持证上岗制度，提升服务人员专业素质。目前，我市养老服务行业从业人员主要以技能等级制度为主，职称评审暂无政策支持。

2025年3月13日，国家民政部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联合下发了《关于加快推进养老服务技能人才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的实施意见》（民发〔2025〕8号），明确要全面推行职业技能等级制度，以养老护理员为重点，对从事养老服务技能类职业（工种）的技能人才实行职业技能等级制度。对养老护理员等设有高级技师等级的养老服务技能类职业（工种），可在高级技师之上

增设特级技师和首席技师技术职务（岗位），在初级工之下补设学徒工，形成“八级工”职业技能等级（岗位）序列。

2026年6月4日，国家民政部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联合下发了《关于印发〈养老服务师职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〉的通知》（民发〔2026〕25号），主要面向居家、社区、机构等养老服务场景中的专业技术人员，设置初级、中级、高级三个级别，目前初级和中级实行全国统考。

下一步，我们将根据省人社厅、省民政厅和市委市政府有关部署安排，全面做好我市养老服务机构从业人员的技能等级和职称评审工作，完善配套政策，做好政策宣传解读和业务经办人员政策培训等工作。

再次感谢您对人社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！欢迎多提宝贵意见，促进我市人才工作取得更大的进步，共同建设美丽富裕的新阳泉。

负责人：刘燕

承办人：马伟

联系电话：2293393

阳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6年7月28日

阳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

2026年7月28日印发
